

政府就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

在 2009 年 7 月 28 日會議上

提出的跟進行動的回應 -

地區美化及活化計劃

目的

當局應要求就渠務署正進行的大澳污水改善工程研究的進度及可行的短期改善措施提供有關資料。

背景

2. 現時，大澳部分地區已設有污水收集系統。在大澳其他未有污水收集系統的地方，住宅污水直接或經化糞池和滲水系統等私人污水處理設施處理後排放至附近水道。由於這類私人污水處理設施靠近水道，加上維修保養不足，故未能有效清除污染物。因此，從這些未有污水收集系統的地方排放出來的污水成為大澳區的水質污染源頭。

離島污水收集系統第2階段 - 長洲及大澳污水收集、處理及排放系統改善工程

3. 為了解決大澳的污水排放問題，並為大澳其他地方提供污水收集系統，環境保護署於2007年提出進行污水工程計劃編號第354DS號「離島污水收集系統第2階段 - 長洲及大澳污水收集、處理及排放系統改善工程」，而渠務署是推行該計劃的工程執行部門。

4. 初步工程範圍包括在大澳未有污水收集系統的地方／鄉村提供鄉村污水收集系統、擴建或改良現有的污水幹渠、興建污水泵房及相連污水泵喉，以及擴建現有的大澳污水處理廠及提升其處理水平。詳情請看隨附圖則。

5. 渠務署最近完成了大澳污水收集系統的勘探研究。初步研究結果顯示該污水收集系統應適當地伸延至大澳其他未有污水收集系統的地方。渠務署準備推出計劃伸延大澳的污水收集系統，但伸延至棚屋地區則未必可行。研究指出，在棚屋及附近區域進行污水渠接駁工程存在極大技術困難，如棚屋結構薄弱及施工空間相當有限等。至於能否克服這些困難將需要進一步研究。渠務署將會繼續諮詢及聽取各持份者對這項工程的意見。

6. 在2009年，環境保護署及渠務署已經與大澳鄉事委員會主席及一些委員、大澳環境及發展關注協會、女青年會大澳社區工作辦事處及一些棚屋居民會面，向他們簡介354DS(大澳部份)的工程範圍及就提供大澳棚屋污水設施的可行性交換意見。環境保護署及渠務署亦於

本年1月21日向大澳居民權益關注組及一些當區居民作簡介。經過這一連串地區會面後，環保署及渠務署會訂定下一階段的工作。

發展局

2010年2月

FIGURE 1
附圖一



LEGEND:
圖例:

- PROPOSED SEWER
擬建污水管道
- EXISTING SEWER
現有污水管道
- ▲ PROPOSED SEWAGE PUMPING STATION
擬建污水泵房
- ▲ EXISTING SEWAGE PUMPING STATION
現有污水泵房
- STILTED HOUSE
棚屋

UPGRADING OF CHEUNG CHAU AND TAI O SEWAGE COLLECTION, TREATMENT AND DISPOSAL FACILITIES - PROPOSED SEWERAGE WORKS IN TAI O
長洲及大澳污水收集處理及排放改善工程 - 擬建之大澳渠務工程

2009-7-29 17:29:02 HANY